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8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公司 2022、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利润表。

2. 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未导致相关年度的盈亏性质发生改变；未对公司当期及后期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未导致公司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相关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公司本年度发现公司的参股企业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源纳川”）以前年度未告知并提供其对外股权投资转让补充回购协议等资料，导致其 2022、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存在错报，从而间接导致了公司对启源纳川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应确认的投资收益等科目错报，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以

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启源纳川的长期股权投资在 2022、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应确认的投资收益等科目进行重新确认、计量并予以更正，相关更正事项不影响现金流量。

二、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

（一）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影响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473,780,245.36	-142,952,618.93	330,827,62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36,680.18	-29,132,314.21	4,365.97
未分配利润	-101,851,021.78	-113,820,304.72	-215,671,326.50
利润表：			
投资收益	-34,815,435.88	-142,952,618.93	-177,768,054.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89,561.65	-142,952,618.93	-178,042,180.58
所得税费用	52,727,946.37	-29,132,314.21	23,595,632.16
净利润	-320,830,545.11	-113,820,304.72	-434,650,849.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762,124.96	-113,820,304.72	-421,582,429.68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影响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1,768,232,252.63	-142,952,618.93	1,625,279,633.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32,314.21	-29,132,314.21	-
未分配利润	-45,799,593.54	-113,820,304.72	-159,619,898.26

利润表：			
投资收益	57,910,438.35	-142,952,618.93	-85,042,18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89,561.65	-142,952,618.93	-178,042,180.58
所得税费用	-1,852,598.96	-29,132,314.21	-30,984,913.17
净利润	-272,801,040.59	-113,820,304.72	-386,621,345.31

（二）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影响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391,337,734.61	-335,524,600.00	55,813,13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26,408.62	-14,526,408.62	-
未分配利润	-407,605,973.97	-320,998,191.38	-728,604,165.35
利润表：			
投资收益	-61,458,821.28	-216,932,283.07	-278,391,104.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014,708.75	-216,932,283.07	-274,946,991.82
资产减值损失	-122,517,969.34	24,360,302.00	-98,157,667.34
所得税费用	40,832,043.47	14,605,905.59	55,437,949.06
净利润	-326,686,734.49	-207,177,886.66	-533,864,62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754,952.19	-207,177,886.66	-512,932,838.85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影响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1,679,809,349.72	-335,524,600.00	1,344,284,74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26,408.62	-14,526,408.62	-

未分配利润	-212,908,092.58	-320,998,191.38	-533,906,283.96
利润表：			
投资收益	-59,569,120.82	-216,932,283.07	-276,501,40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014,708.75	-216,932,283.07	-274,946,991.82
资产减值损失	-52,745,865.17	24,360,302.00	-28,385,563.17
所得税费用	36,758,002.74	14,605,905.59	51,363,908.33
净利润	-167,108,499.04	-207,177,886.66	-374,286,385.70

（三）对 2024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影响项目	2024 年 09 月 30 日/2024 年 1-9 月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395,329,671.29	-339,084,582.72	56,245,08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16,404.30	-15,416,404.30	-
未分配利润	-486,225,593.61	-323,668,178.42	-809,893,772.03
利润表：			
投资收益	33,550,293.83	-3,559,982.72	29,990,31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333,555.57	-3,559,982.72	29,773,572.85
所得税费用	-1,297,032.08	-889,995.68	-2,187,027.76
净利润	-80,874,945.34	-2,669,987.04	-83,544,932.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19,619.64	-2,669,987.04	-81,289,606.68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上述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汇报并沟通讨论，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独立董事听取了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汇报并沟通讨论，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相关定期报告的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